

中共湄潭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共湄潭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湄潭县 2025 年度大豆玉米带状复合 种植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

《湄潭县 2025 年度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项目实施方案》已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执行。



中共湄潭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10 日

湄潭县 2025 年度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项目 实施方案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大豆和油料产能提升工程的决策部署，落实农业农村部关于持续推进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推广的工作要求，根据《省财政厅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粮油生产保障（小麦“一喷三防”、扩种油菜支出、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粮油等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资金的通知》（黔财农〔2024〕190 号）和《贵州省 2025 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实施方案》要求，为全面完成目标任务，结合湄潭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发展目标

2025 年，全县实施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 ≥ 2.5 万亩（任务安排见附件 1），项目区优良品种覆盖率提高，项目实施按阶段完成率 100%，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促进农民收入增加，受益主体满意度 $\geq 85\%$ 以上。

二、实施内容

（一）推广应用良种。玉米选择紧凑型或半紧凑型、耐密植、抗倒伏、抗病、高产的品种，主推卓玉 183、金玉 150、裕单 185、贵卓玉 808、邦玉 539、十九行 101 等品种，大豆选择高产、耐荫、抗倒伏、抗病的黔豆 108、黔豆 12 号、黔豆 11 号、齐黄 34、中豆 63 等品种。

(二)创建示范基地。落实党政领导领办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点，在优良品种、全程机械化、新技术、新模式等方面开展示范，全县创建市、县级示范点5个，其中：在抄乐镇群丰村创建市级示范点1个，面积1000亩；分别在复兴镇复兴社区及大桥村、洗马镇潘家寨村、黄家坝街道官堰村、天城镇皂角村创建县级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点，面积各500亩以上，镇级示范基地15个以上，面积各300亩以上。县级示范基地由县农业农村局会同涉及镇（街道）实施，开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试验示范研究3个以上，镇级示范基地由各镇组织实施。

(三)统一种植标准。项目区主推“3+2”模式，即3行大豆+2行玉米，行距：玉米与大豆行间距70厘米，玉米行间距40厘米，大豆行间距30厘米；窝距：玉米窝距40（2株/窝留苗）厘米，大豆窝距20（2株/窝留苗）厘米。机械化种植主推“3+2”模式，即3行大豆+2行玉米，一个生产单元宽240厘米，玉米窝距30（2株/窝留苗）厘米，大豆窝距15（2株/窝留苗）厘米，大豆排种器行走1米大豆下种量16—18粒；玉米排种器行走1米下种量9—11粒。

(四)开展揭榜挂帅。以保证玉米亩产量不减，提高大豆单产水平，大力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模式为目的，积极开展揭榜挂帅行动，确保全县每个示范基地都有农技干部揭榜，努力提高技术覆盖率和群众满意度。

(五)加大技术服务。在项目实施中，强化农技人员技术指

导服务，县级农技干部包片，主要负责市、县级示范点技术服务，确保一个市、县级示范点一个技术服务专班；镇级农技干部包村，主要负责镇级示范点技术服务，确保一个镇级示范点一个农技人员。

（六）项目实施程序

1.市、县级示范点建设补助。市、县级示范点范围内的农户及农业经营主体由县农业农村局统一采购大豆、玉米种子进行实物化补助。除种植补贴外，对市、县级示范点范围内的农户或农业经营主体采取现金方式分别以 200 元/亩、50 元/亩的标准进行肥料、农药补助，种植完成后由村级统计并公示 5 个工作日，镇级审核并公示 5 个工作日，县级随机抽查 10%，按照抽查合格率折算补助面积，凭镇、村两级公示资料，县、镇级验收报告，涉及规模经营的需提供与村级签订或村级认可的土地流转合同，耕、种、管、收各环节图片，通过“一卡（折）通”或对公账户进行现金补助。

2.适度规模经营补助。按照相对集中连片，适度规模的原则，支持农业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流转土地开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对相对集中连片流转土地 250 亩以上的，除种植补贴外，分别以 200 元/亩、50 元/亩的标准进行肥料、农药补助，种植完成后由村级统计并公示 5 个工作日，镇级审核并公示 5 个工作日，县级验收合格后，凭土地流转合同，镇、村两级公示资料，县、镇两级验收报告，耕、种、管、收各环节

图片，通过“一卡（折）通”或对公账户进行现金补助。

3.种植补助。由各镇（街道）发动并组织实施，按照县下达任务数建好台账。6月10日前，各村（社区）组织自查验收，验收结果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后报所在镇（街道）核实验收；6月20日前，各镇（街道）完成核实验收，核实验收结果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镇（街道）出具镇级验收报告（分管领导签字、3名以上业务人员签字并加盖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公章）；6月30日前，各镇（街道）将镇级验收报告、经分管领导签字并加盖政府（办事处）公章的统计表、公示图片报县农业农村局汇总，县农业农村局组织人员以总户数10%的比例进行随机抽查验收，按照抽查合格率折算该镇（街道）所有种植户补助面积，补助标准为150元每亩，通过农户财政惠农补贴“一卡（折）通”或对公账户兑现补助资金。

同一类补助内容、环节等获得过其他项目资金补助的，该项目资金不能重复补助，防止“垒大户”。

（七）项目实施进度。2025年1—3月份编制印发实施方案，落实示范基地建设地点、规模，采购肥料、种子、农膜等物资；2025年3—10月组织实施，制定技术方案，发布主推技术，分级召开现场技术培训会；2025年8—10月开展测产验收，完成项目总结。

三、保障措施

（一）资金保障。项目资金406万元，资金主要用于种子、

农药等物资采购，肥料补助，种植户现金补助、购买社会化服务补助等，项目资金由县农业农村局专账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截留，政府采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程序执行。资金安排使用预算详见附件 2。

（二）组织保障。为确保项目稳步推进，取得实效，特成立县人民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主要领导任副组长，分管领导及相关业务负责人为成员的推进落实工作组，负责统筹调度、综合协调等工作。

工作组下设项目实施组，具体负责项目实施，技术培训、项目验收、资料收集汇总，项目总结等工作，具体成员名单如下：

主 持 人：陈守翠 高级农艺师

主要完成人：吴云鹏 高级农艺师

王 勇 高级农艺师

陆 进 工程师

夏玉琼 农艺师

杨 宇 农艺师

瞿小珊 农艺师

完 成 人：徐小平 研究员

郑 毅 高级工程师

李方念 助理农艺师

梅映雪 农艺师

刘 霞 研究员

李天海 高级农艺师

佐明兴 助理农艺师

涂明梅 农艺师

石声琼 农艺师

张思涛 农艺师

胡才强 助理农艺师

秦义军 农艺师

谢艳飞 助理农艺师

各镇（街道）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三）技术保障。县农业农村局结合湄潭县实际，制定印发适合湄潭县的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方案，编制主推技术，利用微信、抖音、电视等新型媒体发布推广应用。成立技术服务专班，采取县级农技干部包片、镇级农技干部包村的方式大力开展技术培训和培训服务，确保示范基地高标准、高产量、高效益。

- 附件：1.湄潭县 2025 年度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分解表
2.湄潭县 2025 年度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项目资金
预算表

附件 1

湄潭县 2025 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分解表

序号	镇（街道）	面积（亩）	备注
1	湄江街道	800	
2	黄家坝街道	2400	领办县级示范点 500 亩以上
3	鱼泉街道	1000	
4	永兴镇	1800	
5	复兴镇	2000	领办县级示范点 500 亩以上
6	马山镇	1500	
7	西河镇	1500	
8	高台镇	1500	
9	新南镇	1500	
10	茅坪镇	1000	
11	兴隆镇	1500	
12	天城镇	2000	领办县级示范点 500 亩以上
13	抄乐镇	2000	领办市级示范点 1000 亩以上
14	石莲镇	2500	
15	洗马镇	2000	领办市级示范点 500 亩以上
合计		25000	

附件 2

湄潭县 2025 年度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项目建设内容及
资金概算表

一	项目名称	湄潭县 2025 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项目	
二	建设单位	湄潭县农业农村局	
三	建设期限	2025 年 2 月至 2025 年 12 月	
四	监管单位	遵义市农业农村局	
五	项目负责人	丁亮（13648520840）	
六	建设地点	湄江街道、黄家坝街道、鱼泉街道、洗马镇、马山镇、西河镇、复兴镇、永兴镇、天城镇、抄乐镇、兴隆镇、高台镇、新南镇、茅坪镇、石莲镇	
七	项目建设内容、规模及绩效目标	1.全县实施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 \geq 2.5 万亩； 2.项目区大豆优良品种覆盖率提高； 3.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4.项目实施按阶段完成率 100%； 5.项目收益主体满意度 \geq 85%以上。	
八	总投资（万元）	406	
九	资金使用方式及概算		中央投资（万元）
	（一）资金使用方式	根据项目推进情况分阶段使用，物化补助与现金补助相结合。	
	（二）资金概算	1.市、县级示范基地创建种子采购，肥料、农药补助，适度规模经营肥料、农药补助。	196
		2.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户现金补助。	210
	合计		406
备注			